

论证专家签到单

项目名称: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(医疗行业定额)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: 11010625210200023408-XM001

序号	姓名	专家证号	职称	专业	工作单位	手机	备注
1	赵峰	BP2200351	高经	物业	北京宇泰生活咨询有限公司	13810575353	
2	许新鹏		高工	物业	北京网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13910150936	财政部 政府采购库
3	纪玲玲	BP11016700	高经	物业、服务	永泰物业公司	13601099132	
4							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声明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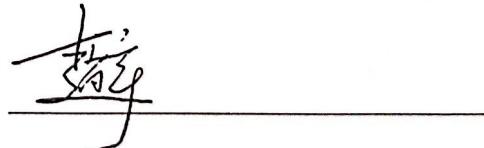
本人已接受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邀请，担任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（医疗行业定额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论证专家。

本人声明，本人在论证前未与采购人、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发生可能影响论证结果的接触，在论证前及论证结束后，不向外透露论证情况以及与论证有关的其他情况，不收受采购人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、有价证券和礼物，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务和好处，本人无国家或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。

作为专家库的专家，一经确定参加项目论证，成为论证小组的成员，就应该独立、公正地进行论证。本人保证：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法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(87号令)以及有关的法规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履行论证专家职责。

特此声明。

论证专家签字：



2025年6月18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声明书

本人已接受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邀请，担任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（医疗行业定额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论证专家。

本人声明，本人在论证前未与采购人、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发生可能影响论证结果的接触，在论证前及论证结束后，不向外透露论证情况以及与论证有关的其他情况，不收受采购人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、有价证券和礼物，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务和好处，本人无国家或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。

作为专家库的专家，一经确定参加项目论证，成为论证小组的成员，就应该独立、公正地进行论证。本人保证：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87号令）以及有关的法规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履行论证专家职责。

特此声明。

论证专家签字：许新鹏

2025年6月18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声明书

本人已接受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邀请，担任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（医疗行业定额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论证专家。

本人声明，本人在论证前未与采购人、北京市丰台区政府采购中心发生可能影响论证结果的接触，在论证前及论证结束后，不向外透露论证情况以及与论证有关的其他情况，不收受采购人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、有价证券和礼物，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务和好处，本人无国家或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。

作为专家库的专家，一经确定参加项目论证，成为论证小组的成员，就应该独立、公正地进行论证。本人保证：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法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(87号令)以及有关的法规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履行论证专家职责。

特此声明。

论证专家签字：

朱玉玲

2025年6月18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

项目编号	11010625210200023408-XM001		
项目名称	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(医疗行业定额)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		
姓名	赵宇	职称	高级
专业	物业	专家证号	BP2200351
工作单位	北京宇希生辉咨询有限公司		
<p>论证意见: 1. 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(以下简称该医院)与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该公司)于2021年签订房屋租赁合同, 合同第十条第四款约定:“针对该房屋的物业服务, 双方另行签订物业服务合同”, 故在2026年12月31日前, 合同存续期间, 只可使用该公司作为该院院区的物业管理服务公司。</p> <p>2. 该医院南院区位于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东山坡三里63号, 产权单位为该公司, 整体院区内未租赁区域仍由该公司使用, 南院区消防、监控、锅炉、配电等系统为双方共同使用, 不可分割, 自2017年起, 该医院院区的物业服务一直由该公司提供。根据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应当选定一个物业服务企业提供电梯、消防等具有专业技术要求的设施设备的维修和养护, 应当由符合资质的专业机构或人员实施, 故该医院物业服务仍由该公司继续提供整体物业服务。</p> <p>综上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(一)规定, 建议本项目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, 由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。</p> <p>专家签字: <u>赵宇</u> 日期: 2025年6月18日</p>			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

项目编号	11010625210200023408-XM001		
项目名称	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(医疗行业定额)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		
姓名	许新鹏	职称	高工
专业	物业	专家证号	
工作单位	北京网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.		
<p>论证意见: 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与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签订了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 合同第10.4条约定“针对该房屋的物业服务, 双方另行签订物业服务合同”, 故在此合同存续期间, 只可使用该公司作为物业管理服务公司。</p> <p>该医院南区位于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东山坡三里63号, 产权单位为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, 院区内医院未租赁区域仍由产权单位使用, 院区内的消防、监控、锅炉、配电等系统为双方共同使用不可分割, 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自2017年起一直为院区提供物业服务。根据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一条“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应当选聘一个物业服务企业”, 故该院区物业服务只能由该公司提供。</p> <p>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(一)规定, “当仅有唯一供应商能以相关规定的, 建议本项目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, 由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物业服务。”</p>			
专家签字:	许新鹏		
日期:	2025年6月18日		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

项目编号	11010625210200023408-XM001		
项目名称	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他公用经费(医疗行业定额)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		
姓名	丛玉玲	职称	高级
专业	物业·服务	专家证号	BP 11016700
工作单位	北京二商集团永泰物业公司		

论证意见：北京市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南院区，位于丰台区长辛店东山坡三里63号，该房产的所有权归属于北京冠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。甲方除租给乙方15765.7m²外，还留有部分面积自用，且一直由甲方负责此区域的物业服务。根据甲乙双方于2021年12月签订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10.4条款：“针对该房屋的物业服务，双方另行签订物业服务合同”。约定由甲方作为乙方的物业服务单位，且乙方区域内消防、监控、电梯、弱电等系统为双方共同使用，不可分割。

自2017年，乙方院区的物业服务一直由甲方提供，根据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一条“物业管理区域应当设置一个物业维修保养、消防等具有专业技术要求设施设备的维修和养护，应当由符合资质的专业机构或者人员实施”，故乙方的物业服务仍应由甲方继续提供整体物业服务，且甲方在提供物业服务期间满足乙方服务需求、保障乙方诊疗活动顺畅进行。

综上所述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（一）规定，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政策要求，故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。

专家签字： 丛玉玲

日期：2025年6月18日